

永安市贡川镇人民政府文件

永安市贡川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及《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现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贡川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由永安市贡川镇人民政府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本可在永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a.gov.c>

n/) 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贡川镇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联系（地址：永安市贡川镇党政办（福建省永安市贡川镇水东路 1 号），邮编 366011，联系电话：0598-3832416，电子邮箱：yagtzyj@sina.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镇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深入贯彻《条例》为主线，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坚决把政务公开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丰富公开领域内容，利用政务网、新媒体等形式多渠道进行信息公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主要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共制作信息 7 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数 7 条，占比 100%；依申请公开信息数 0 条，占比 0%；不予以公开信息数 0 条，占比 0%。公开信息中，机构设置、主要职能信息 4 条，占比 57.13%；为民办实事类信息类信息 1 条，占比 14.29%；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 1 条，占比 14.29%；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1 条，14.29%。历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达 95 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受理申请情况：2021 年度我镇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历年也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具体情况详见本文表格。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结合我镇工作实际，逐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完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处理细则、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细则等机制。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严格依照《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可主动公开内容确认拟公开的政府信息是否可以公开，在起草公文过程中，严格按照经办人拟稿、办公室主任核稿、分管领导审稿、镇领导签发的程序进行。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不断加大创新力度，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信息公开，畅通公开渠道，结合微信公众号、微信群、美篇等新媒体，学习强国 APP、e 三明、今日永安网等网上平台，永安电视台、永安融媒体中心等视讯平台报送有关信息，方便群众及时了解政务信息。报送图书馆、档案馆公开信息各 7 条。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我镇坚持完善监督检查制度，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严把分管领导审查机制，保证公开信息的准确性、高质量，确保无泄密事件发生，确保政务公开能够按照各项要求有序进行。成

立贡川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党政办，由其具体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事务，现有信息公开分管领导 1 人，工作人员 1 人，坚持每半个月由专人认真梳理信息公开目录，自查自纠存在的问题。

（六）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情况

1. 明确工作职责，及时发布公开政务信息。不断强化信息公开平台作用，由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负责组织相关工作人员，积极协调各部门，及时上报各类可公开信息，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日常联系，报告工作情况，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2. 回应群众关切，不断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与建议，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利益的政务信息，与依法行政密切相关、公益性强、涉及面广的政务信息作为政务信息公开的重点内容予以公开。进一步完善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机制，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实效性，切实完善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开展。

3. 加大公开力度，丰富政务信息公开内容。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要求，认真对照两化标准目录，结合我镇实际，认真梳理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21 个，并着重丰富扶贫、乡村振兴、食品药品监管、安全生产、卫生健康、

教育等重点领域内容，加大政府公共职能信息公开力度，加大社会与公众参与度和监督力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	0		

收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	0	0	0	0	0	0	0

		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	0	0	0	0	0	0	0

		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1年，我镇政府的政务公开工作更加透明化、制度化、标准化，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工作队伍建设不够，法定公开内容中存在文件格式不符合规范，发布时间和撰写时间未认真核查，工作人员的专业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有10余个标准化目录中的领域尚无可主动公开内容；三是公开形式有待拓展，群众信息获取面受限。

(二) 整改措施

针对以上问题，我镇将认真贯彻落实好《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永安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等文件精神和要求，坚持以制度为基础、以公开为常态的原则，细化工作内容，规范工作程序，继续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积极选派业务员参加上级开展的政务公开培训班，切实提高人员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二是着力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加大推进扶贫、乡村振兴、食品药品监管、安全生产、卫生健康、义务教育、重大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继续完善信息公开标准化目录，全面强化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和公开实效，向贡川百姓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三是大力推进公开信息化建设。加强沟通协调，通过微博、微信公众号、美篇、永安电视台、今日永安网等媒体平台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强化政务公开工作，同时加强信息公开渠道宣传，让公众能更加便捷地获取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